2022年度

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6日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3**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5**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二、收入决算表 39

三、支出决算表 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9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香沉镇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八次党代会、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持续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在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主席团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带领全镇人民，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坚定实施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和我镇“12345”发展思路，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应变局开新局，化危机育新机，稳住了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全镇农村经济生产总值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实现预期增长8%和10%目标，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香沉建设迈出新步伐。

**农业产业扩面提质。**坚持“农业立镇”，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进一步稳固剑阁东南粮仓。2022年继续保持农作物总播面积2.9万亩以上、粮油产量750余万公斤，出栏肉牛1365头、肉羊8453只、土鸡等小家禽45.3万余只、生猪3.25万头。坚持“长短结合、种养并进”思路，科学谋划全镇“一区三园多点”（1+3+N）产业布局，不断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稳步推进乡村振兴。香沉发展定位为“剑南现代农业粮油园拓展区”，在剑南、龙台村种植3000亩以上优质粮油，逐步辐射带动周边村（社区）；巩固提升1000余亩贵妃枣脱贫产业、新发展冬桃（映霜红桃）产业300亩和拟发展林下中药材产业1000亩；栽种烟叶1030亩、交售优质烤烟2699担，发展“稻鱼”产业500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大头菜种植200亩。坚持农业企业开办“零成本”思路，大力培育本地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截至2022年底，累计发展、培育和规范种养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32个（家），以实际行动保障粮食安全。

**乡村振兴纵深推进。**认真落实县低收入村和监测户“双十条”帮扶措施，重点针对35名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残等刚性支出较大导致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进一步压实帮扶责任、落实帮扶措施，牢牢守住“不发生一户一人返贫”底线；持续巩固脱贫人口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成果，同时积极拓宽稳定增收途径，努力达到全县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4737.4元标准；同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单位广安市邻水县牟家镇建立交流、互访、帮扶等机制并实现初次互访，力争以双向之力实现双赢之局，以合作之举共创振兴之势。

**基础设施持续加强。**总投入217万元，完成剑南、东沟、乘元等村（社区）总长5.2公里的通村组水泥路硬化以及排危改造项目；总投入225.71万元，对东沟、剑南、龙台、群英、乘元、跃进等村（社区）的病险山坪塘、河堰、应急水源进行整治建设；总投入35万元，对乘元、跃进等村（社区）的农业提灌进行建设；总投入34万元，对原香沉中学操场进行标准化全民健身场地改造建设；争取到垃圾压缩站、污水处理厂管网、农村客运站等建设；场镇街道问题路灯、树木的“亮化”“美化”以及重大节日氛围营造得到进一步加强；向县委、县政府提出事关香沉发展百年大计的青剑阆高速建设建议。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大力实施十大民生工程，用心办好30件民生实事，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500余万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以上；城镇新增就业200人、登记失业率低于3%、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90.2、98.6%，重点人群参保率达100%；普惠性学前教育达95%以上、九年义务教育学生入学巩固率100%，香沉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继续保持全县同类学校前列；香沉卫生院大力建设特色专科门诊，努力建成多功能型乡镇卫生院，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生命健康；香沉信用社、邮政储蓄银行积极助力乡村建设发展，存、贷款额较往年均有突破；镇文广新站、老年协会、村（社区）利用传统佳节时机，紧紧围绕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举办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多场次，切实丰富群众节日文体生活，其中群英村举办的民俗文艺活动演出被剑阁县电视台宣传报道。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统筹林长制、田长制、路长制以及水土保持等工作，新增森林面积10.3亩、森林覆盖率达56.23%，整治撂荒耕地386亩、耕地进出平衡新增耕地163亩；扎实开展砂石领域违规违法行为整治专项行动和水土流失治理行动，规范和关停辖区砂石场（点）5个、完成水土流失治理1.2平方公里；持续巩固中央、省市县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治理成效，常态化开展“回头看”，2022年各级反馈问题整治办结率达98%以上。

**疫情防控科学精准。**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建立“一办九组”香沉指挥体系，严格落实“入川即检”“入广即检”要求，牢守严家坝交通卡口（县级卡点），尽最大努力保障全镇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积极配合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快速斩断县内10.11本土疫情传播链，完成20余轮全员核酸工作、累计采样5万余人次，排查登记来（返）香人员6555人次、落实居家或集中管控2579人次，完成300余名风险人员隔离转运、累计接种新冠疫苗3万余剂，全镇团结一心，因时因势调整防控措施，努力以最小代价实现最大防控成效。

**抗旱保供深入推进。**积极高效应对60年难遇特大旱灾，聚焦全镇抗旱保供夺丰收艰巨任务，以责任靠实、履职尽责、宣传引导“三个到位”贯彻落实县委抗旱保供“水八条”措施，坚决扛牢守住抗旱保供“民生线”，截至目前，全镇共打水井166口、设置安全接水点6个、场镇供水管网延伸2处、争取到抗旱应急供水工程等项目资金200余万元，对孤寡老人、留守妇幼和病残户等特殊弱势群体开展“一对一”包保送水服务，同时扎实抓好1000余亩晚秋作物生产，做到应种尽种、种满种尽，全力补损。

**风险防范扎实有效。**精准分解历欠债务化解任务，有序化解政府债务100余万元；扎实开展八五普法、扫黑除恶、基层治理、禁毒防邪、平安创建等工作，以网格管理提升镇村治理水平，积极营造和谐稳定的公共环境；抓实抓好安保维稳攻坚，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县两会维稳安保任务；统筹打好防汛减灾、森林防灭火、食品药品监管、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城镇燃气、消防、信访维稳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持久战，细化完善各类工作预案、加大宣传警示教育、强化应急演练和加强物资储备，大力开展隐患排查整治，预防各类事故发生，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安全排查检查50余次，印发安全宣传资料3000余份，制作标语横幅20余幅，连续7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无纳入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896.85万元，支出总计896.85万元。与2021年度收入总计1012.90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16.05万元，下降11.46%；与2021年度支出总计1012.90万元相比，支出总计减少116.05万元，下降11.46%。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资金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896.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93.85万元，占99.6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万元，占0.3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896.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4.93万元，占69.68%；项目支出271.92万元，占30.3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896.85万元，支出总计896.85万元。与2021年度收入总计1012.90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16.05万元，下降11.46%；与2021年度支出总计1012.90万元相比，支出总计减少116.05万元，下降11.46%。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资金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6.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6.05万元，下降11.46%。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资金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6.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5.44万元，占37.4%；**国防支出**0.50万元，占0.06%；**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89万元，占3.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90万元，占11.03%；**卫生健康支出**23.30万元，占2.6%；**城乡社区支出**11.24**万元，**占1.25%；**农林水支出**360.62**万元，**占40.21%；**住房保障支出**34.96万元，占3.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896.85，**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支出决算为1.62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10.8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97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2.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1.89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52.29万元，完成预算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6.61万元，完成预算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39万元，完成预算10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91万元，完成预算100%。**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8.24万元，完成预算100%。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1.47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70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1.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7.14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4.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1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34.96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4.9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1.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3.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0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2.00万元，下降45.4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40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4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2.00万元，下降45.45%。主要原因是检查较少，接待次数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40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20批次，48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4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检查、督查等金额2.4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香沉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47万元，比2021年减少196.20万元，下降71.2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香沉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香沉镇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老促会工作经费、安全经费、人大会议经费、人大办公费、文化配套、垃圾清运及处置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五）国防（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指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项）：指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发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贴。

（二十七）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与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三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修订制定，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2年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香沉镇内设党政综合办事机构五和镇直属事业机构四中心。**五办指**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四中心指**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林业工作站、水利服务站）、乡村建设和文化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二）机构职能。**

**1.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负责党委、政府、人大日常工作和机关日常事务管理；负责目标绩效、督查督办、公文处理、文秘信息、调研会务、后勤保障、档案史志、保密机要、安全保卫、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屠宰）、自然资源等领域的监督管理工作；牵头负责招商引资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建设等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全面推进党的建设；负责纪检监察、宣传、统战（民族宗教）、人民武装、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精神文明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管理等工作；负责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监督管理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并对综合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进项督查；负责组织编制应急预案、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应对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各类突发性事件；负责森林防火、地震和地质灾害等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质量、交通运输、食品卫生、公共设施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教育、科学技术、卫生健康、职业健康、老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人民防空、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等领导的管理、指导和监督；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负责辖区经济发展、扶贫开发、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工业经济、科技通信、能源管理、民营经济、文旅经济、商务服务、经济合作、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监管、粮食和物资储备、统计、供销等领域的监督管理，提出经济发展和招商引资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推进统筹城乡发展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集中受理涉及经济发展、公共管理以及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负责教育、卫生健康、救灾救济、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等各类社会事务的服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医疗救助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各窗口的日常运行管理，指导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7.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林业工作站、水利服务站）：**负责农业产业发展、农业新技术推广、农用机械、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植物检验检疫及病虫害防治、动物防疫检疫、农村集体经济、村级财务、林业产业发展、森林资源管护、水利建设、防汛抗旱、农业设施管护等相关涉农服务工作；负责森林防火和野外火源宣传教育、日常巡护、隐患排查、监测预警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乡村建设和文化服务中心：**负责镇村规划、乡村振兴、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等服务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农民工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负责农民工输出、培训、维权、回引及返乡创业等服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调解、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就业、社会保障等服务性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2022年总编制47名，其中行政编制22名，行政工勤编制1名，事业编制24名。2022年年初预算实有在职人员46人，其中行政人员22人，事业人员23人，行政工勤人员1人。2022年末，全镇实有在职人员41人，其中行政人员20人，事业人员20人，行政工勤人员1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香沉镇人民政府收入总额为896.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96.85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度香沉镇人民政府支出总额为896.85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5.44万元，占37.4%；**国防支出**0.50万元，占0.06%；**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89万元，占3.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90万元，占11.03%；**卫生健康支出**23.30万元，占2.6%；**城乡社区支出**11.24**万元，**占1.25%；**农林水支出**360.62**万元，**占40.21%；**住房保障支出**34.96万元，占3.9%。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2.9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7.87万元，占38.29%；**国防（类）**支出0.50万元，占0.0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3.12万元，占3.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2万元，占8.1%；**卫生健康支出**34.52万元，占8.1%；**城乡社区（类）**支出12.88**万元，**占1.27%；**农林水（类）**支出425.09**万元，**占41.9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10万元，占0.99%；**住房保障（类）**支出26.91万元，占2.66%。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40万元，占100%。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2.40万元，完成预算100%，较去年减少2万元，同比减少45.45%，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20批次，48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检查、督查等工作。主要原因是检查较少，接待次数减少。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单位预算管理**

我镇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有预算再有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预算动态调整及时、执行及时，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无违规记录。

预期编制：我镇对2022年部门支出进行预算：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896.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96.8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二）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对本部门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能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达到了预期目的，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自评，有利于更好地加强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的管理，合理分配各项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及存在问题**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逐步推进，各部门逐步树立了绩效理念，对预算计算评价工作的态度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实施”，但了解还不够深入，对单位绩效不重视，认为绩效评价只是财务部门的事情，相关职责部门配合不够，往往只能提供有限的财经资料或简单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绩效评价工作资料非常有限，内容粗浅。

**（二）改进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镇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 |  |  |  |  |  |  |  |  |  |  |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部门（单位）名称 | 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 |
| 年度主要 | 年初任务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任务 | 按时足额发放镇干部和村干部工资、足额缴纳保险，开展基层党组织活动，保障民生，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 按时足额发放镇干部和村干部工资、足额缴纳保险，开展基层党组织活动，保障民生，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896.85 | 896.85 | 10 | 100%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896.85 | 896.85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机关运转，完成全年预算支出 | 保障机关运转，完成全年预算支出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在职职工工资保险保障率 | 100% | 100% |  | 10 |  |
| 村社干部报酬支付率 | 100% | 100% |  | 10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全镇运转经费保障 | ≥95% | 98% |  | 10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2年度内 | 2022年度内 |  | 10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经费成本 | ≤3488.107万元 | ≤3488.107万元 |  | 10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保障政府正常运转和辖区安全稳定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8 |  |
|  |  |  |  |  |  |
| 生态效益 | 改善辖区内人居环境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9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重点工作实施效果可持续影响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8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10 |  |
|  |  |  |  |  |  |
|  | …… |  |  |  |  | 95 |  |

附件2

2022年垃圾清运及处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 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保障场镇及周边的环境干净整洁，给百姓和居民有一个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提升香沉镇城乡环境卫生质量，完善市政环保、公用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城市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加快建设两型社会。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关于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监管的意见》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剑阁县委、县政府统筹城乡发展的整体思路要求，香沉镇人民政府与母志好签订了香沉镇城乡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合同，由母志好将城区生活垃圾以750元/车价格收集转运至普安垃圾填埋场进行垃圾处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保障场镇及周边的优美环境，完成场镇垃圾清运，配备专职人员，对垃圾收集、清运实施日常监督和考核。香沉镇人民政府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配备专职人员，对垃圾处理实施日常监督和考核。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场镇及周边垃圾清运（车）不少于80车；环境卫生质量达到优；项目成果时效为2022年度；转运成本（元/车）小于等于750元/车。绩效指标：城乡环境，有效改善城乡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5%。

3．本项目是一项环境综合治理的公益性工程，项目实施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凸显，具有可持续性。申报目标设定合理。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部门对垃圾收集、清运、处理的监督考核建立了考核监督制度，考核细则健全，扣分项目、处罚措施明确。根据综合得分，组织分管领导及部门负责人对本年度垃圾清运及处置费项目进行评估，评价项目效益，并提出改进措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由部门进行申报，财政局统一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垃圾清运及处置费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罗发军15282034983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财政局 | 实施单位 | 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1.24 | 11.24 | 10 | 100% | 10 |
|  |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  |  |  |  |  |
|  |  县级财政资金 | 8.24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  |  |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申报项目－项目执行－项目监督－项目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结合项目特点，总体评价各项目实施单位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如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相关规定。

**（三）项目监管情况。**香沉镇人民政府的清运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城乡垃圾的日产日清，改善了城乡卫生环境，同时项目实施监督到位，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施组织严密，管理规范有序，资金使用管理到位，实施后社会经济效益凸显。县环卫处成立专门机构考核办，配备专职人员，对垃圾收集、清运实施日常监督和考核。香沉镇人民政府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配备专职人员，对垃圾处理实施日常监督和考核。为了加强项目的资金管理，我镇制定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将该项目纳入县级重点工程财务核算，实行集中支付和报账制，确保资金封闭运行，项目实施中县财政、县审计以及监察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实行检查、督察，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

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对每笔用款申请，在所附资料齐备的情况下，经审核确认后再报县财政局审批后付款。确保了城乡垃圾的日产日清，改善了城乡卫生环境，项目实施到位，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可改善居民的生活和生态环境，进而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保护香沉镇整体环境和恢复生态平衡，从而保证整个剑阁县社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2、环境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将能够有力地的缓解整个攸县生活垃圾带来的环境污染和各种社会、经济问题，改善攸县大气环境质量，消除和减少疾病传播，从而改善剑阁县城市容貌和环境卫生条件，提高剑阁县的招商引资能力。

3、经济效益：每吨生活垃圾可以分选出48.8%的RDF，替代煤作为水泥窑燃料。按照RDF的低位热值1800Kcal/吨，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年节约一定数量标煤，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

4、可持续影响：通过项目的实施，可持续地改善垃圾收集转运及处理效率，加强再生资源利用、垃圾分类回收仓储，可持续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并可取得良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具有可持续影响。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们认为：香沉镇人民政府的清运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城乡垃圾的日产日清，改善了城乡卫生环境，项目实施到位，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

根据香沉镇人民政府清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考评，此次评价指标总分值98分，综合得分为90分，其中：产出指标总分值50分，评价得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财务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8分。评价等次：优。

**（二）存在的问题。**

未严格执行考核制度。垃圾收集、清运、处理的监督考核部门虽然建立了对项目实施单位垃圾收集、清运、处理的考核监督制度，考核细则健全，扣分项目、处罚措施明确。但是，剑阁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未执行考核制度，即未对项目实施方的垃圾处理过程和结果进行考核。

**（三）相关建议。**

环境卫生项目建设完成后，要经常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并做好后期维护和保养工作；重视环卫设施的保洁除味工作， 及时清理垃圾，多清洁垃圾桶；及时维修环卫设备，尽量避免垃圾车漏水污染环境；加强垃圾中转站、垃圾压缩站的管理，防止“跑、冒、滴、臭”，改善周边环境，防止二次污染。

|  |  |
| --- | --- |
| **2022年垃圾清运及处置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剑阁县财政局 | 实施单位 | 剑阁县香沉镇人民政府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1.24 |  执行数： | 11.24 |
| 其中：财政拨款 | 11.24 | 其中：财政拨款 | 11.24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场镇及周边的优美环境，清运垃圾。 | 做到场镇及周边的优美环境，清运垃圾及时到位。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场镇及周边垃圾清运（车） | ≥80 | ≥80 |
| 质量指标 | 环境卫生质量 | 优 | 优 |
| 时效指标 | 项目成果时效 | 2022年度 | 2022年度 |
| 成本指标 | 转运成本（元/车） | ≤750 | ≤75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城乡环境 | 有效改善城乡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 有效改善城乡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附表：

附件3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